

准入相關條件摘要

國別	資本要求	外資持股當地商業銀行上限	曾表態縮減新銀行牌照
印度	新申請據點之外資銀行應以子行形式申請。 子行：50 億盧比 分行 ¹ ：2,500 萬美元	74%。單一機構收購5%以上須經央行核准。	
柬埔寨	子行：7,500 萬美元 分行： 最低資本額依母行信評而定，投資等級 5,000 萬美元；非投資等級 7,500 萬美元。	無，外資可 100% 持股。	
緬甸	子行：1 億美元 分行：7,500 萬美元，其中 4,000 萬美元須於緬甸央行無息存放兩年。	35%。35% 以上須經央行專案審核。	
泰國	新申請據點之外資銀行應以子行形式申請。 子行：200 億泰銖 分行 ² ：1.25 億泰銖	25%。25% 以上須經央行與財政部專案審核。	
印尼	新申請據點之外資銀行，資本額 10 兆印尼盾。	40%。40% 以上須經專案審核或持股兩家以上印尼銀行。	✓
寮國	子行：5,000 億基普 分行：3,000 億基普	無，外資可 100% 持股。	
馬來西亞	子行：20 億令吉 分行：3 億令吉	30%	✓
菲律賓	綜合銀行：30-200 億披索 商業銀行：20-150 億披索 儲蓄銀行：總部在馬尼拉 5-20 億披索；總部不在馬尼拉 2-8 億披索 地方銀行：0.1-2 億披索	無，外資可 100% 持股。	
紐西蘭	3,000 萬紐幣	無，外資可 100% 持股。	
越南	子行：3 兆越盾 分行：1,500 萬美元	30%。單一機構 20%。	✓

¹ https://rbi.org.in/Scripts/BS_ViewMasCirculardetails.aspx?id=9014

² <https://www.bot.or.th/Thai/FIPCS/Documents/FPG/2551/EngPDF/25510561.pdf>